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

**邀请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月

**温馨提示**

1. 请投标人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投标文件本单位恕不接收，请投标人适当提前到达评标室；
2. 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送达开标现场（携带身份证原件核对，授权代表必须与投标文件所授权的人员一致）；
4. 为保证投标人的切身利益，避免评委小组在评审过程中遗漏，建议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描述的顺序编制页码；
5. 我单位不对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本注意事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作善意提醒。若有不同，均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录**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用户需求书
4. 附件（格式）
5. 评标细则
6. 合同文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对“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进行不定向邀请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名称：**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

**二、项目最高限价：**¥45.32万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伍万叁仟贰佰元整）。

**三、采购方式：**邀请招标（综合评审法）。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具体内容及需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五、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2、本项目不拆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投标；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投标人按要求提供投标申请人声明原件（签署、盖章）。

**六、获取采购文件方式**

项目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nao.com.cn/），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发布、修改、补充以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为准。相关公告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如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传真或电邮形式至招标单位释疑。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踏勘。

**七、****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应按报名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5000.00（人民币伍仟元整）。**投标保证金以转账形式提交，不接受现金或汇票。

3、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投标保证金应在2025年1月15日16：00分前到达招标人帐户。招标人账户：

**收款人：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帐 号：64445775604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南沙科技园区支行**

**（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注明：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以上所述方式及时间提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及时到账的风险。**

1. 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2. 递交投标文件时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封入投标文件里。
3. 投标人未按前述规定的时间内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以转账的方式予以退还。

8、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招标人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标人的招标活动，并予以通报：

8.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8.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八、递交招标文件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5年1月16日14：00-2025年1月16日14:30（现场提交）；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206评标室；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天后路88号之一南沙天后宫景区办公室2楼206室；

3、开标评标时间：2025年1月16日14:30；

4、开标评标地点：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206评标室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天后路88号之一南沙天后宫景区办公室2楼206。

**九、招标单位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020-39002032（8:30-17:00）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天后路88号南沙天后宫景区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2日

**投标申请人声明**

致：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 1. 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2. 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单位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3. 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中，本公司没有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在投标报名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本公司没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行为（以行政主管部门或法院或检察院书面认定为准）。
	4. 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采购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主 要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 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 |
| （2） | 招标人 |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 （3） | 投标有效期 |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
| （4） | 招标内容 | 详见用户需求书。 |
| （5） | 服务质量 | 必须符合国家、省、市、区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人的要求。 |
| （6） | 统一结算币种 | 均不计息以人民币元结算。 |
| （7） | 投标文件数量 | 五份（一份正本、四份副本）、电子文件一份（电子文件为U盘介质，采用Word和PDF格式，Word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PDF内容必须是纸质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
| （8） | 开标时间 |  2025年1月16日14:30分（北京时间）。 |
| （9） | 投标最高限价 | ¥45.32万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伍万叁仟贰佰元整）。报价实行总价包干，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运输、安装、调试、检验、验收、税费等一切费用。 |
| （10）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审法（100%） |
| 技术权重30% | 商务权重20% | 价格权重5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以下内容，以免造成投标失败。**

## 一、总体说明

###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采购。本次采购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且只能作一个最有竞争力的报价和方案，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的内容为确定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交货地点：南沙天后宫景区，详见用户需求书。

### 关于投标费用

不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其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有关的费用。

### 定义

* + 1. “招标人”系指依法进行招标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招标人是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合格供应商。
		3. “中标单位”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招标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4.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5.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6. 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日期和时间，除特别说明外均指北京时间，天数为日历日。

### 知识产权

1.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招标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纪律与保密事项

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招标人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招标文件等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得到招标人的同意外，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二、招标文件

### 关于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是招标人作为阐明所需服务的基本要求，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结果和相关承诺确认文件均作为任何一方当事人履约的重要依据。

### 招标文件的组成

* +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用户需求书
		4. 附件（格式）
		5. 评标细则
		6. 合同文本

###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向招标人依法提出询问，招标人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询问的内容作出答复。

2、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变更时间信息将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gnao.com.cn/Index/index1）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将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

## 三、投标总则

### 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以中文为准，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投标人投标总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最终含税报价。投标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提供招标范围内的货物及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地方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地方均为重要参数和指标要求条款，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45.32万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伍万叁仟贰佰元整）。投标人报价超出最高限价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投标人项目报价低于最高限价80%（含80%）的，必须出具详细的成本分析（包含项目实施各项工作的具体成本、办公、交通、税费、利润等的详细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成本分析或者不能合理说明成本偏低原因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有具体数值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服务响应表中标注实际数值，不标注数值者视为不响应。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直接复制招标需求指标要求的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署。

###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构成，按第四章的顺序和要求编制。

### 投标

全部投标文件应一式五份，正本 1份（内装投标文件正本 1份，投标文件电子文件 1份，电子文件为U盘介质，采用Word和PDF格式，Word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PDF内容必须是纸质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副本4 份，在文件封面显著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并加盖公章。 副本内容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有）应由原签署人签字。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时间及地点以第一章投标邀请为准），拒绝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

* +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2. 以电报、电话、电传、传真或邮递形式递交的；
		3. 密封不严、册装不整的；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的信封或包装，在封口上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  |
| --- |
| 收件人名称：项目名称： 包装内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联 系 人：联系电话：在规定的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启封 |

* + 1. 招标人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招标人不退还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递交的其它资料。

###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其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 投标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采用书面通知的形式向招标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及撤回。

### 开标

开标过程由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验。

1、开标会由招标人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自行前往参加开标。

2、开标时，由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签名确认，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

3、开标过程应当由招标人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不予以拆封、宣读，作流标处理。

7、投标文件送交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评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向招标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1.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审法：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审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详见评标细则）。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 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评标工作程序
3. 投标文件初审。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若符合要求，则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不符合要求，则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投标文件应符合下列情况，否则在符合性检查时可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按招标文件规定，有投标人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投标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签章；
3.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没有重大偏离；
4.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5. 在参与项目所在地市的各级或以上招投标活动中未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正处于处罚期内；
6. 投标文件未出现制作严重不符合要求，按要求提供重要的样板、物证或资料；
7. 未故意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8. 未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斥其他投标人；
9. 未在评标、定标过程中对采购人、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
10. 符合专业条件，对技术、商务要求能有效地作实质性响应，未出现重大偏离或保留；
11. 评审期间按评委会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调整补充部分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及修正报价未超出允许规定范围；
12. 未拒绝、对抗评委会所作的决定或合理要求；
13. 未出现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中标无效的及符合采购文件中载明会导致无效投标的其它规定和要求。
14.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15. 比较与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综合评审法评分权重详见评标细则。
1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综合评审法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17. 编写评审报告。
	* 1. 废标的认定
18. 符合专业条件的承包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承包商不足三家的；
19.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0.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额的；
2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定标

招标人确认评标委员会推荐的评标结果后，由招标人对中标候选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凡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交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 向招标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过程中与好吧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投标人有前款1至6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招标人将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nao.com.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公告期满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供应商和招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签约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投标费用说明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用户需求书中打“★ ”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3.用户需求书中打“▲ ”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

（二） 项目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天后路 88 号之一。

（三） 项目编号：无

（四） 最高限价：人民币 45.32万元（含税价）

（五）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六） 项目类别：货物类

（七） 项目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八） 招标内容：

**新采购 2 辆14座景区爬坡电瓶车、2辆23座爬坡电瓶车。**

**二、车辆技术参数及配置说明 (仅供参考车型尺寸）**

## （一）14座观光电瓶车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及配置要求** |
|  | 额定载客量（包括司机） | 14人 |
|  | 车身尺寸（长×宽×高 | 5030×1500×2050mm（±30mm，不包括后视镜） |
|  | 轴距 | 2650mm（±30mm） |
|  | 最小转弯半径 | ≤6.3m |
|  | 最小离地间隙（满载） | ≥150mm |
|  | 最大运行速度 | 28-30km/h |
|  | 制动距离 | ≤5m |
|  | 最大爬坡度 | ≥15％ |
|  | 续驶里程 | ≥100KM |
|  | 乘员座椅面到顶棚之间的距离 | ≥1160mm |
|  | 同方向乘员座椅间距 | ≥670mm |
|  | 座椅宽度 | ≥405mm |
|  | 座椅靠背高度 | ≥475mm |
|  | 坐垫至前靠背距离 | ≥275mm |
|  | ▲车身材质和结构 | 带顶棚，敞开式十四座观光车款**（南沙天后宫景区主题外观造型）**，玻璃钢或钣金车身外壳，玻璃钢顶棚；高强度钢材焊接成型的车架底盘，并做防锈防腐烤漆处理（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车身钣金件或玻璃钢件拉伸、冲击、化学成分相关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 |
|  | **★**车架底盘 | 车架采用高强度钢材焊接成型，电泳烤漆反腐处理（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车架底盘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且经过GB/T 2423.17-2008国家标准试验后表面无腐蚀现象；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观光车车架焊缝磁粉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 |
|  | **★**车漆涂层 | 车辆采用原厂原装防腐车漆涂层处理工艺，禁止采用翻新处理车辆，车漆涂层的耐热性、耐化学性、耐酸性、耐碱性、耐水性、附着力均达到相关国家标准（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车漆涂层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且车漆涂层的耐热性达到GB/T1735-2009国家标准，耐化学性、耐酸性、耐碱性均达到GB/T9274-1988国家标准，耐水性达到GB/T1733-1993国家标准，附着力达到GB/T1720-2020国家标准附着力2级或以上）。 |
|  | ▲动力系统 | **采用交流驱动电机，电压96V，功率10kw，**电机具有牵引性能强，过载能力强，使用寿命长等优点，设有电机运行温度监控功能，可有效地防止车辆因违规过载使用，造成电机及控制系统损坏（提供观光车驱动电机配装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控制系统 | 采用智能控制器，具有防电磁干扰、防飞车、启动延时、倒车减速等**安全运行系统**功能，并实现对车辆速度的有效控制，通过控制器及系统可有效控制车辆速度（提供所投车辆安全运行系统及速度控制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电池系统** | **采用磷酸铁锂电池，电压96V，容量180AH，具有电池管理系统（BMS），电池组采用高强度、耐腐蚀且具备防爆性能的材料制造外壳，如高强度铝合金或特种不锈钢材质，确保在电池组可能出现的爆炸冲击、电解液腐蚀等恶劣条件下结构完整，无泄漏、变形、破裂等风险。** |
|  | ▲充电系统 | 智能化充电系统安全可靠，且具有电源过充过载智能保护功能（提供所投车辆电源过充过载智能保护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制动系统 | 四轮液压鼓式制动系统+真空助力刹车，独立的观光车增力手动驻车制动（提供国家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观光车手动驻车系统增加机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转向系统 | 采用双向齿轮齿条转向系统+电动助力转向功能，转向灵活可靠，操作轻便。 |
|  | ▲悬挂系统 | 采用麦弗逊式独立前悬挂减震器，纵置钢板弹簧式后悬挂系统，同时保障减震效果的舒适性和承载能力（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前减震器总成和后钢板弹簧总成疲劳、盐雾腐蚀、振动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其中疲劳试验满足在最大应力不小于800MPa，试验次数不少于8万次后，外观无破损、无变形）。 |
|  | ▲仪表台 | 采用**阻燃塑料材质**仪表台，配置不小于10英寸的数字化嵌入式液晶仪表触摸大屏，与触摸大屏一体的倒车影像显示，组合仪表、仪表指示灯、组合开关、电量指示仪、转向指示、转向蜂鸣等功能；有收放机，USB接口等配置（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仪表台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且符合GB8410-2006国家强制标准；提供所投车辆触摸大屏数字化控制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挡位 | 无级变速，采用挡位杆式三段档位器。 |
|  | 前挡玻璃 | 采用钢化夹胶弧面安全玻璃前挡，配雨刮器。 |
|  | 车内地板 | 铝合金花纹防滑地板。 |
|  | ▲座椅 | 整车共5排座椅，前四排朝前，最后一排朝后；座椅采用防水、耐磨、防火皮革面料；座椅配有安全带，座椅外侧安装有扶手（提供座椅皮革防火性能相关的第三方测试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 |
|  | 后视镜 | 左右各1个可调节角度的后视镜。 |
|  | 灯光信号 | 整车采用LED灯光系统，包含前大灯、前雾灯、转向灯、刹车灯；有电喇叭，倒车蜂鸣功能。 |
|  | 轮胎 | 采用不于小165/70R13LT的真空子午线轮胎。 |
|  | 其它要求 | 可按采购方要求定制车身外观颜色及LOGO标志，车身造型须经采购方确认后制作。 |

## （二）23座观光电瓶车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及配置要求** |
|  | 额定载客量（包括司机） | 23人 |
|  | 车身尺寸（长×宽×高 | 5700×1800×2300mm（±30mm，不包括后视镜） |
|  | 轴距 | 3400mm（±30mm） |
|  | 最小转弯半径 | ≤8.5m |
|  | 最小离地间隙（满载） | ≥150mm |
|  | 最大运行速度 | 28-30km/h |
|  | 制动距离 | ≤5m |
|  | 最大爬坡度 | ≥15％ |
|  | ★续驶里程 | ≥80KM |
|  | 乘员座椅面到顶棚之间的距离 | ≥1210mm |
|  | 同方向乘员座椅间距 | ≥670mm |
|  | 座椅宽度 | ≥405mm |
|  | 座椅靠背高度 | ≥475mm |
|  | 坐垫至前靠背距离 | ≥275mm |
|  | ▲车身材质和结构 | 带顶棚，**敞开式23座**观光车款**（南沙天后宫景区主题外观装饰图案）**，玻璃钢或钣金车身外壳，玻璃钢顶棚；高强度钢材焊接成型的车架底盘，并做防锈防腐烤漆处理（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车身钣金件或玻璃钢件拉伸、冲击、化学成分相关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 |
|  | **★**车架底盘 | 车架采用高强度钢材焊接成型，电泳烤漆反腐处理（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车架底盘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且经过GB/T 2423.17-2008国家标准试验后表面无腐蚀现象；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观光车车架焊缝磁粉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 |
|  | **★**车漆涂层 | 车辆采用原厂原装防腐车漆涂层处理工艺，禁止采用翻新处理车辆，车漆涂层的耐热性、耐化学性、耐酸性、耐碱性、耐水性、附着力均达到相关国家标准（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车漆涂层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且车漆涂层的耐热性达到GB/T1735-2009国家标准，耐化学性、耐酸性、耐碱性均达到GB/T9274-1988国家标准，耐水性达到GB/T1733-1993国家标准，附着力达到GB/T1720-2020国家标准附着力2级或以上）。 |
|  | ▲动力系统 | **采用交流驱动电机，电压96V，功率15kw，**电机具有牵引性能强，过载能力强，使用寿命长等优点，设有电机运行温度监控功能，可有效地防止车辆因违规过载使用，造成电机及控制系统损坏（提供观光车驱动电机配装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控制系统 | 采用智能控制器，具有防电磁干扰、防飞车、启动延时、倒车减速等**安全运行系统**功能，并实现对车辆速度的有效控制，通过控制器及系统可有效控制车辆速度（提供所投车辆安全运行系统及速度控制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电池系统** | **高容量深循环免维护铅酸蓄电池8V\*12只，容量176AH/只，双组电池，各个铅酸蓄电池的连接必须安全可靠（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电池连接线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且符合GB/T 5023.3-2008标准）。** |
|  | ▲充电系统 | 智能化充电系统安全可靠，且具有电源过充过载智能保护功能（提供所投车辆电源过充过载智能保护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制动系统 | 四轮液压鼓式制动系统+真空助力刹车，独立的观光车增力手动驻车制动（提供国家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观光车手动驻车系统增加机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转向系统 | 采用**循环球式**转向系统+电动助力转向功能，转向灵活可靠，操作轻便（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转向器总成疲劳、盐雾腐蚀、振动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其中疲劳试验满足在最大应力不小于800MPa，试验次数不少于8万次后，外观无破损、无变形）。 |
|  | ▲悬挂系统 | 采用前后纵置钢板弹簧式悬挂系统（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前或后钢任一方位板弹簧总成疲劳、盐雾腐蚀、振动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其中疲劳试验满足在最大应力不小于800MPa，试验次数不少于8万次后，外观无破损、无变形）。 |
|  | ▲车辆后桥 | **23座观光车采用高强度耐腐蚀的加强型电动后桥总成**（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电动后桥总成疲劳、盐雾腐蚀、振动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其中疲劳试验满足在最大应力不小于800MPa，试验次数不少于8万次后，外观无破损、无变形）。 |
|  | ▲仪表台 | 采用**阻燃塑料材质**仪表台，配置不小于10英寸的数字化嵌入式液晶仪表触摸大屏，与触摸大屏一体的倒车影像显示，组合仪表、仪表指示灯、组合开关、电量指示仪、转向指示、转向蜂鸣等功能；有收放机，USB接口等配置（提供所投车辆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仪表台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且符合GB8410-2006国家强制标准；提供所投车辆触摸大屏数字化控制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挡位 | 无级变速，采用挡位杆式三段档位器。 |
|  | 前挡玻璃 | 采用钢化夹胶弧面安全玻璃前挡，配雨刮器。 |
|  | 车内地板 | 铝合金花纹防滑地板。 |
|  | 座椅 | 整车共5排座椅，前四排朝前，最后一排朝后；座椅采用防水、耐磨、防火皮革面料；座椅配有安全带，座椅外侧安装有扶手（提供座椅皮革防火性能相关的第三方测试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 |
|  | 后视镜 | 左右各1个可调节角度的后视镜。 |
|  | 灯光信号 | 整车采用LED灯光系统，包含前大灯、前雾灯、转向灯、刹车灯；有电喇叭，倒车蜂鸣功能。 |
|  | 轮胎 | 采用不于小195/70 R15C的真空子午线轮胎。 |
|  | 其它要求 | 可按采购方要求定制车身外观颜色及LOGO标志，车身图案须经采购方确认后制作。 |

**★三、售后服务：:(要求单独提供承诺书)**

1.质保期内，中标人接到保修请求，应在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质保期内故障报修 ，8 小时内无法及时修复的须提供备机。否则，甲方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应由乙方承担；提供 24 小时报修服务电话，保证 24 小时开通。

2.质保期满后中标人必须提供终生维保服务与免费的技术咨询服务。

3.免费保修保养期满后，每年1月提供维修配件当年价格清单，维修费用按照材料成本收取。

4、免费保修保养期满后，招标人可要求终身维保的同时也有权自行选择维保单位。

**★四、培训要求：**

货物安装到位后，中标人应按招标人指定时间对使用系统的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使其能够掌握设备的操作、使用方法以及必要的维护技能，培训地点、人数、时间根据招标 人要求确定。中标人须提供完善的针对招标人使用人员的培训计划、培训深度、培训范围及相关必要的设备使用维护技能的需要等培训方案。

**五、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后，招标人支付合同款的 20%作为订金；

（二）中标人交车后，经验收合格并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后，找你别人向中标人付至合同款的95%；

（三）质保期满后，招标人向中标人付至合同款的 100%。

说明：中标人需向招标人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四章 附件（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或电子邮箱）：

日期：

### 附件1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先生/女士，现任我公司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单位（盖公章）：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
|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注：法定代表人的姓名必须与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完全一致。**

### 附件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身份证号： ，性别： ，年龄： ，职务： ，联系电话： ），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代理人无转委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代表（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附件3

###  投标函

致：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项目名称) 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采购文件提供的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之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合同时直至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不得撤回投标。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八）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九）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招标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十）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 标 人 名 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公章）：

电话： 传真：

### 附件4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公司名称： 电话号码：

2、地 址： 传 真：

3、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公司经营及资金状况：

经营范围：

5、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帐户： 地 址：

 名称：

帐户：

6、营业执照注册号：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准确无误，您有权进行您认为有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 | 投标总价：小写（人民币大写）： |   |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职 务：

日 期：

**注:1.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招标项目的全部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附件

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规格 | 报价金额（单位：元） | 备注 |
| 2辆观光电瓶车 | 14座观光电瓶车，配置参数后附。 |  |  |
| 2辆观光电瓶车 | 23座观光电瓶车，配置参数后附 |  |  |
|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
|  |
|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  |
| 日 期： |

**附件6**

###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模 | 合同总价 | 开始时间 |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注：1、本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定。

**2、投标人应附上项目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所需资料评见商务评分要求。**

**附件7 技术文件（格式自定，可另册）**

### 附件8

###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 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标细则**

### 一、说明

**1.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国家及地方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招标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技术和商务需求，编制本评标文件。

**2.定义**

**招标人**：系指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业主/用户**：系指本项目的最终使用单位。

**3.评标委员会组成**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本次评标的评委会依法由5位评委组成。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

### 二、评标须知

**1.关于评标方案**

（1）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2）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2.关于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4）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3.关于评标责任**

（1）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招标人宣读投标人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1）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6.罚则**

（1）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或者在评标过程中不能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的，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2）评标委员会成员收受投标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的，给予警告，没收收受的财物，可以并处三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对有所列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三、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招投标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四、评标方法及流程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审法。评标分三个阶段进行：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1.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评标。

（2）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

1）各评委对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必须根据采购文件中对投标人的要求和投标文件中的响应进行。

2）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在评审中发现关键指标/服务要求等未能达到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或有虚假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取消其评审资格。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只有完全通过符合性检查，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详细评审，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详见符合性检查表）

（3）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当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多于或等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检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出名次（出现并列得分时，价格低者排名在前）。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出综合得分排名前三名分别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中标候选人。当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否决所有投标文件，依法重新招标。

### 五、评分标准和权重

**1.评分标准**

评委根据各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

评分应考虑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之间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在详细评审时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及商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评分采用量化方法。

技术、商务、价格评分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1）技术评分（见技术评分标准）

（2）商务评分（见商务评分标准）

（3）价格的开启和评分

价格分计算方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50%，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部分 | 商务部分 | 价格部分 |
| 权重 | 30% | 20% | 50% |

**3.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如果综合得分相同时，以有效投标报价低者排前，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并全体签字确认，推荐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综合得分排序的名次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综合得分排序的名次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六.定标和授标

第一中标候选人未能通过资格后审或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次高的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候选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确认后由采购人与预中标人进行最终澄清及对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形成最终合同的基础文件。如在最终澄清过程中，发现预中标人存在重大问题造成其履约能力不能满足要求的，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最终澄清完成后，由采购人确认的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相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七.附件

本评标文件包括以下评标过程中所需文件附件：

附件;1 符合性审查表附件；2.评分表;3.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附件1**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符合性审查内容**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投标人3** |
| 1 | 投标文件密封性。 |  |  |  |
| 2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  |  |
| 3 | 本项目不拆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 4 |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加盖企业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  |
| 5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采购投标。 |  |  |  |
| 6 | 投标保证金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  |  |  |
| 7 | 不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  |  |  |
| 结论 | 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 |  |  |  |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2、满足以上任何一种情形用“○”表示，不满足用“×”表示。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表中全部为“○”，结论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审人员签名：**

**日期：2025年 月 日**

**附件2 评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得分** |
| **分值构成** | **技术部分30分**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投标人3** |
| **商务部分20分** |
| **报价得分50分** |
| **技术部分（30分）** | 技术条款响应程度（25分） | 1. 参数全部满足技术要求的得21分，其中带“▲”号技术要求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每个序号为一项；其他项负偏离一项扣1分每，最多扣21分。各项参数如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
2. **在满足全部技术要求的前提下**，所投两款车辆的以下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优于招标要求（正偏离）的加1分，最高加4分：1、所投车辆电机功率均大于技术要求，爬坡动力更强（提供承诺函及提供样车爬坡测试结果）；2、所投车辆电池容量大于技术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机构出具的电池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3、所投车辆制动系统具有能量回馈功能，提供能量回馈制动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4、所投车辆轮胎耐久、强度性能高（提供承诺函或检测报告）。
 |  |  |  |
| 项目实施方案(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进度计划、质量保证措施、运输方案等内容进行评审。1. 有明确供货进度计划、质量保证措施且科学合理完善的得5分；
2. 有供货计划、质量保证措施且较合理的得4分；
3. 有供货计划且基本合理的得1-3分；

4、无项目实施方案不得分。 |  |  |  |
| **商务部分（20分）** | 企业认证体系 (5分) | 投标人或所投车辆制造商提供以下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每提供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1.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 ISO50001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GB/T31950-2023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说明：**须同时提供以上证书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nca.gov.cn中的查询截图，且以上认证证书的认证范围**须包含非道路行驶电动车或观光车的生产或销售**，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如投标人属于代理商的，代理商与制造商证书同类证书不可重复计分。 |  |  |  |
| 售后服务方案 (8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完善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售后服务团队，售后服务机构，培训方案，服务响应时间及方式等内容进行评审。1、方案完整、合理、符合采购要求且所投车辆具有商业综合责任保险（事故发生制）并提供保险凭证扫描件的，得8分；2、方案较为完整、较合理、较符合采购要求的，得5分；3、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基本符合采购要求的，得3分；4、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 |  |  |  |
| 同类项目业绩 (7分) | 2021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同类电瓶车或观光车销售业绩的（提供合同复印件）。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为7分。 |  |  |  |

备注：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将每个评委的评分汇总，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评审人员签名： 日期：2025年 月 日

**附件3**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  |  |  |
| --- | --- | --- |
| 投标人 | 评审分项 | 价格得分 |
| 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详见采购相关条款。

2、价格分计算方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50%，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审人员签名： 日期：2025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文本**

**（仅为范本，以实际签订为准）**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南沙天后宫电瓶车采购项目邀请招标文件》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内容: 4 辆景区电瓶车。

电瓶车具体参数如下：见附件1（参数配置表）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项下总价为 元（大写 整），含税价 元，税率%，不含税金额 元，税额 元。

2、本合同总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货款、服务费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

其他费用等。

3、本项目为固定综合单价。

第三条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质保期为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招标文件和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表；

（2）承诺/服务承诺；

（3）成交结果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五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货物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全部达到招标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

第七条 售后及培训

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乙方接到保修请求，应在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质保期内故障报修 ，8 小时内无法及时修复的须提供备机。否则，甲方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

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应由乙方承担；提供 24 小时报修服务电话，保证 24 小时开通。

2、质保期满后乙方必须提供终生维保服务与免费的技术咨询服务。

3、免费保修保养期满后维修费用按照材料成本收取。

4、免费保修保养期满后，甲方可要求终身维保的同时也有权自行选择维保单位。

培训要求：

货物安装到位后，乙方应按甲方指定时间对使用系统的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使其能够掌握设备的操作、使用方法以及必要的维护技能，培训地点、人数、时间根据招标 人要求确定。乙方须提供完善的针对甲方使用人员的培训计划、培训深度、培训范围及相关

必要的设备使用维护技能的需要等培训方案。

第八条交付使用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按招标文件规定及甲方要求的天数内完成服务项目。

2、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及要求乙方给予赔偿。

3、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

4、乙方应提供原装、全新的、符合质量标准的货物，不得以旧货翻新充数，并按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装运。因产品质量或安装不当导致验收不合格，应及时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 间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二次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退货。甲方在此期间保留对乙方的索赔权利。

5、乙方必须依合同要求对全部货物的外观、尺寸、规格、数量、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清单、质量合格证、产品说明书等）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必须有人员在现场。

6、当初验时出现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甲方保留索赔及退货权利。

7、当出现货物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符等问题时，由乙方负责解决或免费更换。

8、乙方必须满足所有功能要求，有义务保证甲方系统的功能性和完整性，未在招标文件中明示的设备及附配件，乙方应在投标时予以补充，甲方不另支付相关费用。

9、项目实施完成，乙方应完成文档整理，配合甲方进行货物检验、检测通过，并提交相关的纸质文档。

第九条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招标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款的 20%作为定金；

（2）乙方交车经验收合格并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后，甲方向乙方付至合同款的 95%；

（3）质保期满后，甲方向乙方付至合同款的 100%。

说明：乙方需向甲方供符合国家规定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十条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如乙方不能按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0.0 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

3、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 付合同总款 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招标结果实施。

4、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相关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乙方在承担上述 2-5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 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7、乙方无故迟交当月检测报告，每逾期 1 天，甲方扣除合同总额 1‰费用，以此类推。如乙方无故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8、乙方交付的当月检测报告出现质量问题 1 处扣合同总额 5‰费用，出现 3 处及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一并承担甲方组织验收产生的相关费用。

9、乙方若超过 3 次不能按照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时间及时到达现场并按甲方要求就行检测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的，政府招标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 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乙方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 况外，不得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乙方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 的招标活动。由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予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第十二条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签章：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表人：

开户银行：

账户：

本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表人：

开户银行：

账户：